

泰州市交通运输局文件

泰交人〔2025〕1号

关于报送 2025 年度 泰州市交通运输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考核认定）申报材料的通知

各市（区）交通运输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医药高新区（高港区）社会事业和退役军人事务局，市各有关部门（单位）：

根据全市职称工作年度计划安排，为做好2025年度泰州市交通运输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考核认定）工作，现就申报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和对象

1.在我市各类企事业单位从事交通运输工程专业技术工作，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动（聘用）关系的专业技术人才；在我市从事交通运输工程工作的自由职业专业技术人才。

2.在我市从事交通运输工程工作的，符合人才贯通规定的高

技能人才或取得相关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的人才。

3.海外归国人员、党政机关交流或部队转业安置到企事业单位从事交通运输工程专业技术工作的人员，首次申报职称时可根据专业水平和工作业绩并参照同类人员评审标准，直接申报或认定相应职称。

4.在我市从事交通运输工程工作的港澳台专业技术人员，以及持有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证、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或江苏省海外高层次人才居住证的外籍人员。

5.因学历、资历等原因不能正常申报，但在相应技术岗位工作中取得的业绩、成果和贡献高于《江苏省交通运输工程专业技术资格条件（试行）》（苏职称〔2022〕3号）的破格申报条件，并得到社会 and 业内认可的企业人员，可申请相应系列（专业）中级职称的考核认定。

6.公务员（含列入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离退休人员不得申报职称评审（考核认定）。受到党纪、政务、行政处分的，在影响期内不得申报职称评审（考核认定）。

二、申报政策条件

1.《关于做好2025年度全市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泰人社发〔2025〕5号）

2.《江苏省交通运输工程专业技术资格条件（试行）》（苏职称〔2022〕3号）

3.《关于调整<江苏省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和职称对应目录>

的通知》（苏人社发〔2019〕183号）

4.《泰州市高技能人才与专业技术人才职业发展贯通实施办法》（泰人社发〔2022〕53号）

以上政策规定文件均可从“泰州职称网”进行查阅（<http://rsj.taizhou.gov.cn/ztzl/tzzcw/index.html>）。

三、申报专业

申报何种专业由申报人员根据实际所从事的专业技术工作在申报系统中选定，申报专业一旦选定不得更改。

四、申报方式及说明

申报采取网上申报并同步报送纸质材料的方式进行。申报人要确保网上申报信息与纸质申报材料内容的一致性。

（一）网上申报说明

申报人实名登录“江苏省人社网上办事服务大厅”（<https://rs.jshrss.jiangsu.gov.cn/web/login>）的人才人事专栏。网上申报时间为2025年7月21日至8月31日，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无法接受申报。

特别提示：

1.网上申报时，申报系统中“所属行政区划”请选择单位所在地。如靖江市的申报人员正常情况下选择靖江市；市直部门下属单位的申报人员“所属行政区划”请选择“泰州市本级”，不能选择海陵区；原医药高新区的申报人员“所属行政区划”请选择“高港区”；药城的申报人员“所属行政区划”请选择“泰州

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2.未选择到行政主管部门的统一选择“无”。

3.申报考核认定的人员在申报系统中申报类型请选择“考核认定”。

4.根据属地管理和个人自愿原则，社会团体、个体经济组织的专业技术人才申报职称评审，可以由所在工作单位或者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等履行审核、公示、推荐等程序。自由职业者申报职称评审，可以由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或常驻地居委会（村委会）等履行审核、公示、推荐等程序。

5.将纸质申报材料（复印件须所在单位审核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注明时间）扫描成PDF格式文件，上传到申报平台相应栏目。上传平台的电子申报材料必须与提交的纸质材料一致。

（二）申报纸质材料要求

1.《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申报表》一式3份（申报平台下载，用A3纸小册子方式打印，对折后用骑马钉方式装订）。《专业技术资格人员情况简介表》1份，A3规格（附件1）。

2.材料提供目录（附件3）。

3.《单位同意申报证明》及《个人承诺书》1份（系统导出模板，申报人签字，单位盖章）。

4.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凡申报平台不能自动获取验证的学历（学位）（中专及以下学历除外），均需申报人在“学历学位信息”栏目上传《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

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等相关佐证材料（需登陆“学信网”申请）。国（境）外的学历，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证书。

5.现专业技术资格证书，聘书（文）复印件。贯通人员提供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技能人才提供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复印件（泰州市外的初级职称证书还须提供批文复印件、申报表或评审表）。

6.2021-2024年年度考核表复印件（企业单位申报人员不能提供年度考核表的，由其单位对其近四年来的德、能、勤、绩四个方面进行考核，做出综合评价意见）。

7.继续教育学时登记审验表及相关佐证材料复印件。

8.单位公示文件（原件）、公示结果（原件）（参考格式见附件4和附件5）、网上（或布告栏）公示彩色打印页面（单位公示文件+简介表，单位公示结果）。

9.专业技术工作总结1份。主要内容包括：个人基本情况及工作经历；任现职以来的工作情况、技术学术水平、工作能力；主要工作业绩及奖励情况；参加过何种再教育（培训、进修、学习）及目前的学识水平；论文、论著、项目报告等发表或撰写情况；申报理由。对照“资格条件”要求自我评价，说明符合资格条件中所对应的条款。

10.业绩成果证明材料（包括获奖证书、专利证书、任命文件、协议合同、竣工验收单、图纸、论文、著作、成果鉴定证书

等) **双面**复印件, 每份业绩用A4彩色插页纸隔开, 并在插页纸上注明简介。具体可对照资格条件中第四章第十四条相关业绩、成果要求。凡申报材料中的证书、证件、业绩成果等佐证材料复印件须由申请人所在单位的人事部门对照原件逐一审核, 审核人须在复印件上签字、注明审核时间及“与原件一致”字样并加盖单位公章, 严格执行“谁审核、谁签字、谁负责”原则(需注意往年申报、评审未通过人员, 今年继续申报职称时, 材料上不得出现往年日期)。

申报考核认定人员其个人代表性、标志性成果须由交通运输工程领域2名以上高级职称的同行专家或企业负责人撰写推荐意见, 推荐意见内容在申报时录入, 意见模版打印出来后由推荐专家或企业负责人签字。专家的高级职称证书(企业负责人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附在纸质材料最后。

为提高申报材料规范性, 提高评审效率和质量, **除上述第一项申报材料外, 其余材料均须分类对照目录顺序胶装成一整册, 要有封面、封底、目录和页码。申报材料装入牛皮纸袋中, 不得使用拉杆夹、票夹或散装。同时在材料袋外面注明申报类型、专业类别和申报人联系方式(附件6)。不符合上述要求的材料各受理点一律不得接受。**

五、相关要求及注意事项

1. 专业技术人员申报职称的资历(任职年限)截止时间为2024年12月31日。申报职称的业绩成果、论文、学历(学位)等

截止时间为2025年3月31日。

2.评审过程设面试答辩环节，时间另行通知。

3.评审费根据《江苏省财政厅 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公布2023年江苏省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目录的通知》（苏财综〔2024〕19号）等有关要求执行。

4.各市（区）人社局、交通运输局要强化初审，坚持原则，严格审核把关，确保网上申报信息与申报材料内容一致、真实、有效，切实维护职称工作的公平公正。实行学术造假和职业道德失范“一票否决”，对弄虚作假、暗箱操作等违纪违规行为，严肃查处、严厉追责。

5.网上申报经泰州市交通运输局审核通过后，各市（区）交通运输局、市直单位于9月15日前将纸质材料、职称评审推荐函和《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情况一览表》（附件2）一并报送至市交通运输局703室（泰州市鼓楼南路303号），逾期不予受理。联系人：陈李华、罗凌子，电话：0523-86881819。

附件：1.专业技术资格人员情况简介表

2.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情况一览表

3.申报材料目录

4.单位公示

5.单位公示结果

6.申报材料袋封面

(此页无正文)



泰州市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4年7月21日印发

附件 1:

泰州市申报
专业技术资格人员情况简介表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参加工作时间		项目	主要内容	见第页
何时何校何专业毕业			学历	学制			
现任职称	何时何评委会评审通过		取得了哪些成果与效益				
聘任时间	现从事专业技术工作及年限						
群众意见（民意测验）			专业考试成绩及时间	拟晋升职称			
参加人数	同意人数		继续教育是否合格	年度考核等级			
弃权人数	不同意人数						
任现职以来的自我技术工作总结							
项目	主要内容			见第页			
主要技术工作经历							
参加了哪些技术项目或其他具体技术工作						符合资格条件中“专业技术工作经历（能力要求”第 条，“业绩、成果要求”第 条；或高于资格条件中破格申报条件第 条	
在技术项目中发挥了哪些作用、解决了何种技术难题				自我综合评价			
单位公示情况				盖章 年月日			

备注：1. “参加工作时间”填写格式如“1980.03”； 2. “申报专业类别”填写格式如“公路（道路与桥隧工程、站场工程、道路运输工程）、水运（港口与航道工程、船舶运用工程）、民航（机场工程与通用航空、民航运输）、综合交通（交通安全工程、交通环境工程、综合交通工程）”。

附件 2:

交通运输工程专业__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情况一览表

专业类别:														
专业类别: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单位隶属	性别	出生年月	工作时间	行政职务	专业类别	何院校、何专业、何时毕业 (填写符合申报条件学历至最高学历)	专业资格(职业资格)及 获取时间	任职年限	申报晋升资格	发表论文、著作、报告、实例材料等篇数	备注 (破格、专硕、转评、高技能人才、考核认定等)

备注: 1. “单位隶属”填写格式如“市直、xx市(区)”; 2. “出生年月”、“资格获取时间”填写格式如“1980.03”; 3. “专业类别”填写格式如“公路(道路与桥梁工程、站场工程、道路运输工程)、水运(港口与航道工程、船舶运用工程)、民航(机场工程与通用航空、民航运输)、综合交通(交通安全工程、综合交通工程、综合交通工程)”。

填表人:

办公室电话:

手机:

附件 3:

泰州市交通运输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材料目录

序号	材料名称	份数	页码
1	《单位同意申报证明》及《个人承诺书》		
2	身份证（复印件）		
3	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4	现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复印件）		
5	现专业技术职务聘书、聘文（复印件）		
6	2021-2024 年年度考核表（复印件）		
7	继续教育学时登记审验表及佐证材料（复印件）		
8	单位公示文件（原件）、公示结果（原件）、网上（或布告栏）公示彩色打印页面（单位公示文件+简介表，单位公示结果）		
9	专业技术工作总结		
10	业绩成果证明材料（复印件）		
11	专利证书（含证书、专利转让合同、专利受让单位的经济效益证明等）、荣誉等其它材料（复印件）		

备注：报送纸质材料时一并提供 3-7、10-11 项材料的原件。

附件 4:

(单位正式文头)

关于****同志申报****的公示

经个人申报、单位审核并研究决定,拟同意****同志申报(年度)泰州市交通运输工程类综合交通工程(公路工程、水运工程、民航工程)工程师资格。

为扩大对职称申报工作的知情权、监督权和参与权,切实加强民主监督,现进行申报前公示(具体情况见《专业技术资格申报人员情况简介表》),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年***月**日至****年**月**日),如有需要反映有关情况及意见的,请于公示期间向_____(负责职称部门名称或纪检监督部门)反映,联系电话:*****。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单位正式文头)

关于**同志申报 2025 年泰州市交通运输工程
***专业工程师材料的公示结果**

同志系本单位(公司)在职专业技术人员,主要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符合我市交通运输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条件。为确保申报程序公平、公正、公开透明,该同志的简介表已于****年***月**日至****年**月**日在(地点)进行了公示,公示程序合法。截止公示期满,未出现任何单位和个人提出异议,该同志的申报信息真实有效。

特此证明。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6:

泰州市交通运输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申报材料袋封面

申报类型: ☐正常申报

☐破格申报 (符合资格条件中破格条件第 条)

☐考核认定 (高于资格条件中破格条件第 条)

专业类别:

单位: (盖章)

姓名:

手机号码:

单位职称工作联系人姓名:

手机号码:

年 月 日